

# 焦作市建筑业转型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焦建转型〔2018〕4号

---

## 焦作市建筑业转型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焦作市装配式建筑 2018 年度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焦作市装配式建筑 2018 年度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 焦作市装配式建筑 2018 年度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7〕153号）和《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的通知》（焦政办〔2018〕4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以各县（市）区建成区为装配式建筑（装配率不低于50%，下同）重点推进区域，以城乡结合部为积极推进区域，以有条件的农村地区为装配式建筑鼓励推进区域。2018年，在全市统筹规划建设建筑产业现代化基地3—4家；以政府和国企投资的工程项目为示范引导，其他投资类型的项目积极跟进，建成一批技术先进、质量优良、经济适用的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全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面积比例不低于10%，其中保障性住房及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资项目达到30%以上。

## 二、主要任务

（一）落实企业产能。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各县（市）区政府、各相关部门要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强化制度、规划、标准的约束力，要综合运用土地、价格、财税、金融等手段，促进装配式建筑与绿色建筑联动发展；充分发挥规模效应，推进工程建设全过程提质增效，降低综合造价，





营造市场环境，激发市场活力，落实企业产能，推动装配式建筑有序发展。我市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经过建设和发展，其中：中民筑友建设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于2018年9月投产3条PC流水生产线，设计产能为30万立方米PC构件，可以满足120万平方米高层混凝土装配式建筑建设需求；国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建成年产120万平方米的装配式建筑配套材料项目，装配式建筑体系为低层装配式住宅体系和钢结构装配式建筑体系；河南中安征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一期2条PC流水生产线，年内可以出产首批构件，设计产能为15万立方米PC构件，可以满足60万平方米高层混凝土装配式建筑建设需求；其他还有装配式建筑生产企业正在积极建设中。近三年，全市每年新开工各类建筑面积约400万平方米，按省定工作目标20%的要求为80万平方米，生产企业的设计生产能力不仅可以满足我市的需求，还可向周边城市如郑州、新乡、济源等供应。

（二）落实工程项目。各县（市）区要依据辖区装配式建筑目标任务和市政府下达的年度实施计划，将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细化为具体的工程项目。重点推进区域在政府投资和社会投资工程中落实装配式建筑要求，建立2108年装配式建筑项目库，编制具体实施方案，于2018年9月20日前向社会发布当年项目的名称、位置、类型、规模、开工竣工时间等信息，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鼓励推进区域可参照执行。





1. 政府投资的新建建筑全面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建造。2018年6月1日起,尚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保障性生活项目必须采用装配式建筑。政府投资建设的学校、医院、养老院等公共建筑项目,优先实施装配式建筑。装配式建筑的增量成本计入项目建设成本,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要为推广装配式建筑提供计价定额支持。对以划拨方式供应的建设项目用地,要在建设项目立项和招标文件中提出预制装配率、全装修成品住房比例等要求,并在施工图审查备案和施工许可环节进行核查。

2. 推动商品住房按照装配式建筑技术建造。各县(市)区要鼓励商品住宅项目按照装配式建筑技术建造。市国土资源局要将市区装配式建造的用地列入年度供地计划,对以出让方式供应的建设项目用地,根据市建筑业转型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反馈意见,将装配式建筑项目的预制装配率、全装修成品住房比例等相关指标要求列入土地出让合同。

3. 积极拓展装配式建筑技术应用范围。大力推进小区围墙、临时建筑(工地临建)、道路桥梁、涵洞、市政管道、装配式检查井和雨水井等采用适宜的部品部件;地下综合管廊优先考虑装配式方式建造,大力推广钢结构在公共建筑和工业厂房等建筑中的应用。

4. 鼓励农村民居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建造。在特色小镇建设中,积极稳妥推进装配式结构建筑。财政支持的农村民居和乡





镇示范建筑工程要首选装配式建筑技术建造,鼓励集中连片民居和集镇集中连片建筑工程按照装配式建造,鼓励农民自建房屋根据家庭实际,选择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轻钢结构、木结构等适宜技术建造。

(三) 落实闭合监管。市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局、城乡规划局、质监局、住房城乡建设局等部门要依据各自职责,于2018年9月20日前,制定装配式建筑工作流程,形成监管合力,齐抓共管推进装配式建筑工作目标的落实。

1. 市发展改革委对政府投资的建筑工程,要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环节增加装配式建筑审查内容,对不符合装配式建筑相关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建筑工程项目不予审查通过。

2. 市国土资源局在土地划拨决定书或土地出让合同中,要对纳入按装配式方式进行建造范围的房屋建筑,明确市建筑业转型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装配式建筑的相关建设要求。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在下达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计划时,要对独立成栋的工程明确装配式建筑的建设要求。

3. 市城乡规划局在下达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条件时,要明确装配式建筑的建设要求,提出装配式建筑的装配率标准,即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建筑装配率不低于50%,装配式钢结构建筑装配率不低于60%。同时,要在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前,就项目是否符合装配式建筑相关标准及规范征求建设主管部门意见。





已取得土地划拨决定书、土地出让合同或者土地成交确认书的建设项目，在本实施方案施行之日起1年内继续沿用原规定办理相关规划许可手续，满1年后，按照本实施方案办理相关规划许可手续。

4. 市质量监督局要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加强我市装配式建筑部品、构件生产环节的质量监督管理，督促装配式建筑部品、构件生产企业建立完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装配式建筑部品、构件产品质量标准与工程设计、施工建设有关标准的衔接。

5.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要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优化装配式建筑项目的质量安全监督，建立与装配式建筑特点相适应的验收监督制度，按规定制定项目监督计划，明确监督要点。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经审查不符合装配式建筑相关规定的，不得办理施工许可证。装配式建筑原则上应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按照技术复杂类工程项目招投标。

（四）落实配套政策。根据《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的通知》（焦政办〔2018〕45号）中的政策措施，各有关部门要加快完善财政、税费、用地、行政审批等各项配套政策，于2018年9月10日前，制定具体工作程序，确保政策措施尽快落地生效。

（五）落实保障措施。对采用装配式建筑的项目，部件运输车辆需进入中心城区的，公安、城管执法和交通运输部门要在职





钢构件、木构件等)的运载车辆(仅限达到国IV尾气排放标准或使用清洁能源的车辆),给予办理通行证。在《焦作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III级应急响应措施发布时,装配式建筑施工工地可不停工,允许部件运输车辆正常通行,但II级及以上应急响应措施发布时,不得从事土石方挖掘、石材切割、渣土运输、喷涂粉刷等作业。在核发预售许可证时,工程建设投资额包括预制构件投资。国有资产投资项目施工、设计、监理企业招标时可以采用邀请招标方式进行。

### 三、督导考核

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规定的时间,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并在实际工作中贯彻落实。市建筑业转型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将2018年推进装配式建筑的建设目标任务量化分解到各县(市)区政府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督促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认真落实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会同市有关部门适时对工作进展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市政府将装配式建筑实施情况纳入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监督考核指标体系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节能目标考核体系,并将年度考核结果作为对其进行综合绩效考核评估的重要内容,予以全市通报。

附件:焦作市2018年装配式建筑建设项目一览表



